

邢台市南和区第一小学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邢台市南和区第一小学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一）以农村教育为重点，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建立中小学校舍维修长效机制，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办学条件，促进公共教育资源向农村和经济欠发达地区倾斜。

（二）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提高贫困寄宿生资助面。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加快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促进特殊教育发展。推进教育扶贫工程，促进贫困地区教育事业的发展。

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保障农村中小学正常运转，保证学校校舍安全，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寄宿学生，向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中小学公用经费保障水平逐年提高。推进教育扶贫工作。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薄弱学校基本教学条件，改善学校生活设施，办好必要的教学点，解决城镇学校大班额问题，推进农村学校教育信息化。

机构设置：邢台市南和区第一小学是 2008 年成立的独立法人机构，为经费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下设政教处、总务处。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

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的预算中。邢台市南和区第一小学的收支包含在单位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4 年预算收入 20971386.31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971386.31 元，基金预算收入 0 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元，其他来源收入 0 元，上年结转 0 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邢台市南和区第一小学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 年单位支出预算为 20971386.317 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18153.31 元，包括人员经费 17618153.31 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0 元；项目支出 3353233 元，其中 64 号文支出 2082404 元，85 号文支出 535933 元，区补助支出 367000 元，区级资金支出 367896 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0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0 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0 元。“三公”经费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基本总体绩效目标：全面改善贫困地区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使贫困地区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教学设施和生活设施满足基本生活需要，留守儿童学习和寄宿得到基本满足，村小学和教学点能够正常运转，城镇超大班额现象消除，教师数量、素质、结构基本适应教学需要。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年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小学840元。为农村

义务教育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向贫困寄宿制学生发放生活费：小学每人每年1000元。

（二）分项绩效目标

- 1、补助贫困寄宿生生活费人数。
- 2、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
- 3、贫困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覆盖率。
- 4、新建、改扩建、维修校舍面积。
- 5、教科书免费发放率。
- 6、中小学教学设备、图书购置数量。
- 7、新建、改扩建中小学校舍资金测算准确率。
- 8、初中生均校舍面积（平方米）

（三）工作保障措施

（一）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健全机关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二）规范财务管理。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优化支出结构、加快政府采购、加快项目建设、及时拨付资金，确保经费支出进度达到规定标准。

（三）加强内部控制。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对重大事项、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决策和执行进行监督，定期开展财务内部审计，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有效。

（四）加强绩效监控。积极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五）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单位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六）加强宣传培训。加强人员培训，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提升。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义教补助经费区配套绩效目标表

单位：元

项目编码	13050624P00000310007H		项目名称	2024 年义教补助经费区配套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67896.00	其中：财政资金	367896.00	其他资金	
	保障学校教学正常运转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保障学校教学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元）	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应达到的基准定额		367896 元	《教育法》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师资力量（%）	义务教育阶段本科以上学历教师占比		≥90 百分比	《教育法》
	时效指标	生均财政投入	生均财政资金投入情况		367896 元	《教育法》
	成本指标	开始时间及结束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教育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大教学教改力度，让老师接受新的教学理念和教学方法	确保教师参加各级各类培训、交流和学习		≥20 人次	《教育法》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辍学率（%）	辍学学生的人数情况		0 百分比	《教育法》
	生态效益指标	使用现代教育教学设备	确保信息技术教室、教学教室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100 百分比	《教育法》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全民重视教育的程度	组织学生参加各级各类的竞赛和交流活动		≥20 次	《教育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反映较好人数与受调查人数之比		≥95 百分比	《教育法》

2、 、 义教阶段学校区级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元

项目编码	13050624P000003100227		项目名称	2024 年义教阶段学校区级补助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67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7000.00	其他资金	
	保障学校教学正常运转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保障学校教学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教师人数	临时聘用教师数	41 人	《教育法》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	临时聘用教师合格率	100 百分比	《教育法》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及结束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教育法》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预算经费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区级补助经费	367000 元	《教育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大师资力量	有效提升师资力量,保证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	100 百分比	《教育法》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本年度教学任务	完成本年度教学任务	≥100 百分比	《教育法》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全民重视教育的程度	组织学生参加各级各类的竞赛和交流活动	≥60 次	《教育法》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大教学教改力度，让老师接受新的教学理念和教学方法	多组织教师参加交流培训活动	≥20 次	《教育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力争家长和社会对学校的满意度达到较好水平	社会满意度 95 以上，家长满意度 95 以上。	≥95 百分比	《教育法》	

3、.邢财教[2023]64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元

项目编码	13050624P000005101314		项目名称	邢财教[2023]64号提前下达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公用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82404.00	其中：财政资金	2082404.00	其他资金	
	保障学校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教学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元）	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日常运转应达到的基准定额	840 元	《教育法》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师资力量（%）	义务教育阶段本科以上教师占比	≥90 百分比	《教育法》	
	时效指标	生均财政投入	生均财政资金投入情况	840 元	《教育法》	
	成本指标	开始时间及结束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教育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大教学教改力度，让老师接受新的教学理念和教学方法	确保教师参加各级各类培训、交流和学习	≥20 人次	《教育法》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辍学率（%）	辍学学生的人数情况	0 百分比	《教育法》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全民重视教育的程度	组织学生参加各级各类的竞赛和交流活动	≥20 次	《教育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反映较好人数与受调查人数之比	≥95 百分比	《教育法》	

4、.邢财教[2023]85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资金预算（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元

项目编码	13050624P0000051015 08		项目名称	邢财教[2023]85号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 义务教育省级补助资金预算（公用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535933.00	其中：财政 资金	535933.00	其他资金	
	保障学校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生 均公用经费	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日常运 转应达到的基准定额		840 元	《教育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元)			
	质量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师资力量 (%)	义务教育阶段本科以上教师占比	≥90 百分比	《教育法》
	时效指标	生均财政投入	生均财政资金投入情况	840 元	《教育法》
	成本指标	开始时间及 结束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教育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大教学教 改力度，让 老师接受新 的教学理念	确保教师参加各级各类培 训、交流和学习	≥20 人次	《教育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和教学方法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辍学率(%)	辍学学生的人数情况	0 百分比	《教育法》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全民重视教育的程度	组织学生参加各级各类的竞赛和交流活动	≥20 次	《教育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反映较好人数与受调查人数之比	≥95 百分比	《教育法》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我单位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元。

七、国有资产信息

邢台市南和区第一小学（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7822851.53元（详见下表），本年度各单位（处室）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674000元。

邢台市南和区第一小学 2023 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8594674.98 元（详见下表），本年度各单位（处室）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674000 元，主要为计算机、空调、打印一体机等，未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表。

邢台市南和区第一小学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邢台市南和区第一小学

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元）
资产总额	——	8594674.98
1、房屋（平方米）	11519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1149	
2、车辆（台、辆）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设备	——	
4、其他固定资产	——	8594674.98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

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